

债券代码： 149399.SZ
债券代码： 149376.SZ
债券代码： 163852.SH
债券代码： 149323.SZ
债券代码： 149316.SZ
债券代码： 149281.SZ
债券代码： 149207.SZ
债券代码： 111093.SZ
债券代码： 149162.SZ
债券代码： 111088.SZ
债券代码： 111086.SZ

债券简称： 21 珠华 G1
债券简称： 21 珠华 01
债券简称： 20 华发 S1
债券简称： 20 华发 Y4
债券简称： 20 珠华 01
债券简称： 20 华发 Y3
债券简称： 20 华发 Y2
债券简称： 20 珠华 02
债券简称： 20 华发 Y1
债券简称： 20 华发债
债券简称： 19 华发债

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方正集团重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1 月 29 日，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集团”或“本公司”）收到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集团”）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通知，确定由华发集团（代表珠海国资）、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集团”）、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集团”）组成的联合体作为方正集团重整投资者（以下简称“重整投资者”）。

2021 年 4 月 30 日，管理人与重整投资者等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管理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以《重整投资协议》为基础制定本次重整的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重整计划草案须提交方正集团债权人会议表决，并经人民法院裁

定批准后方能生效，尚具有一定不确定性。

根据重整主体的债权人对债权清偿方案的选择情况，华发集团（代表珠海国资）与平安集团将按 3：7 的比例受让新方正集团不低于 73%的股权，不超过 27%的新方正集团股权将抵偿给选择以股抵债受偿方案的债权人。本次重整投资者最终支付对价金额及持股比例取决于债权人受偿方案选择情况，其中华发集团（代表珠海国资）将以 158.775-217.5 亿元对价受让新方正集团 21.9%-30.0%的股权。

华发集团所代表的珠海投资主体为华发集团、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由华发集团指定的主体作为该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出资比例为 51:29:20。

本公司参与方正集团重整不会对本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市场自律规则的规定，在债券存续期间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